

## 私人土地起掘證明申請書

本人\_\_\_\_\_代表家族向貴所申請先祖\_\_\_\_\_之遺骨  
於\_\_\_\_\_所有之通霄鎮\_\_\_\_\_段 \_\_\_\_\_小段\_\_\_\_\_地  
號之土地上，擬於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\_\_\_\_\_午  
時\_\_\_\_\_分檢骨遷出，安置於\_\_\_\_\_縣(市)\_\_\_\_\_鄉(鎮、市、  
區)\_\_\_\_\_納骨堂，請貴所派員現場檢視，並開立  
起掘證明。如申請不實或日後發生任何爭議，概與貴所無  
關，由本人負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苗栗縣通霄鎮公所

申 請 人：(簽章)

身分證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\* 起掘證明須於起掘檢骨當日由本所派員前往現場檢視確認後方可

取得，遇星期例假日則須等到上班時間方可領取。

\* 本起掘證明申請書影本得視為起掘許可。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